2021年度龙岗区妇联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序号	部门名称	项目名称	项目年度预算金额				实际支出金额				预算支出执行率	年初绩效目标	绩效目标整体完成情况	产出目标						效益目标						满意度指标		项目执行中存在的问题	整改情况
			合计	其中：财政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	非财政资	合计	其中：财政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	非财政资				数量指标		质量指标		时效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年度指标内容	完成情况	年度指标内容	完成情况	年度指标内容	完成情况	年度指标内容	完成情况	年度指标内容	完成情况	年度指标内容	完成情况	年度指标内容	完成情况		
1		其他一般管理事务	4.8	4.8			4.8	4.8			100%	执行法律顾问制度，确保各项业务合法合规，加强单位法治建设，规范和监督法动，减少纠纷隐患。	区妇联按照依法治区专项工作规定，聘请第三方专业机构律师担任法律顾问，全年按规定领经法律顾问审核的合同均经法律顾问审核。	须审核合同法律顾问审核率达到100%。	1.万元以上（含1万元）的合同法律顾问审核率达到100%。	依法进行合同审核，规范项目执行，按法律法规对合同进行审核，加强单位法治建设，规范项目执行。	按法律法规对合同进行审核，加强单位法治建设，规范项目执行。	合同审核及时率≥95%，待审合同3个工作日内回复审核意见。	合同审核及时率达到100%。	不适用	不适用	使各项业务合法合规，资金使用更加规范，减少纠纷隐患。	通过本项目的实施，使资金使用更加规范。	不适用	不适用	我公对合同审核满意度≥95%	对合同审核满意度达95%以上。	无	无
2		办公设备购置	1.75	1.75			1.75	1.75			100%	通过本项目的实施，完成当年办公设备采购,为于部职工提高工作效率。	完成了办公设备购置工作，办公设备验收合格率达到100%，有效提高干部职工工作效率。	按照年初政府采购预算购置：电脑3台、激光打印机2台。	已按计划完成采购。	办公设备验收合格率；≥100%。	办公设备购置验收合格率达100%。	年度预算指标及时到位，及时采购。	年度预算指标按时下达，已按时完成采购任务。	不适用	不适用	提高干部职工工作效率。	通过本项目的实施，有效提高干部职工工作效率。	不适用	不适用	使用人员满意度；≥95%	办公设备使用人员满意度达100%。	无	无
3		儿童友好城市工作	27	27			27	27			100%	编制出台新一轮龙岗区建设儿童友好型城区行动计划，探索建立儿童友好型城区建设协调推进工作机制，营造尊重儿童的良好社会氛围，不断推进全区儿童友好型城区建设工作。	出台《龙岗区建设儿童友好型城区行动计划（2021-2025年）》，创建各类市级儿童友好基地34个，全区共建成母婴室153间，其中19间市级母婴室示范点，开展儿童参与系列活动17场次。	1、编制出台新一轮龙岗区建设儿童友好型城区行动计划； 2、开展儿童议事活动17场； 3、完成《龙岗区母婴室建设管理实施指南（试行）》修订工作。	1、出台《龙岗区建设儿童友好型城区行动计划（2021-2025年）》； 2、创建各类市级儿童友好基地34个； 3、组织儿童代表积极参与活动并提出儿童议题；已完成儿童议事活动17场； 4、印发《龙岗区母婴室建设管理实施指南（修订）》。	建立各部门协调工作机制，对推进工作过程中涉及的问题及时沟通协调。	1、组织儿童代表积极参与活动并提出儿童议题；已完成儿童议事活动17场； 2、指导督促各建设管理单位开展公共场所母婴室建设，全区共建成母婴室153间，其中19间市级母婴室示范点。	建立各部门协调工作机制，对推进工作过程中涉及的问题及时沟通协调。	推进全区儿童友好城区建设工作。通过本项目的实施，探索建立儿童友好型城区建设协调推进工作机制，形成党政重视、各部门参与、社会各界共同关注的工作格局。	不适用	不适用	加强宣传，提高群众对儿童友好型城区建设的知晓率。	通过电台节目、微信公众号等宣传方式不断提高群众对儿童友好型城区建设的知晓率，知晓率达95.99%。	不适用	不适用	母婴室建设工作满意度；≥95%	母婴室建设工作满意度：≥95.42%	年中受疫情影响，根据市疫情防控指挥部下发的《深圳市新冠肺炎疫情防控指挥部办公室关于进一步加强疫情防控工作的通知》（深防疫指办〔2021〕11号）文件要求，暂停儿童友好型城市系列活动，导致预算进度执行延缓。	及时调整活动方案，一至三季度已完成儿童议事活动10场，举办了龙岗区儿童友好型城区创建工作交流暨“儿童友好基地”授牌仪式活动。在第四季度完成剩余儿童参与活动7场。
4		妇儿工委办事务	27.7	27.65			27.65	27.65			100%	通过本项目的设施，完成上级部门对我区妇女儿童各项妇女儿童工作的督导工作，完成本局期妇女儿童发展规划终期评估工作，开展新一轮妇女儿童发展规划前期调研工作。	完成妇女儿童发展规划（2011-2020年）终期评估工作，已按时完成2021年度年度统计监测工作。启动新一轮妇女儿童发展规划前期调研工作，不断推进全区妇女儿童事业与经济社会同步持续健康发展。	1、形成妇女儿童发展规划评估报告。 2、开展新一轮四个规划前期调研工作。	1、组织全区40个成员单位、11个街道妇儿工委办开展终期评估工作，对照区“四个规划”137项可量化指标135项达标，达标率98.5%。 2、启动新一轮四个规划前期工作，开展10次实地走访调研和6次专题座谈。	1、形成妇女儿童发展规划评估报告。 2、开展新一轮四个规划前期调研工作。	1、组织全区40个成员单位、11个街道妇儿工委办开展终期评估工作，对照区“四个规划”137项可量化指标135项达标，达标率98.5% 2、启动新一轮四个规划前期工作，开展10次实地走访调研和6次专题座谈，面向社会开展妇女儿童发展规划建言献策征集活动，共收集有效意见193条，根据妇女儿童和广大家庭发展状况和实际需求，向40个成员单位征集新一轮四个规划的特色指标和重点项目。	按规定时间完成评估工作及新一轮妇女儿童发展规划前期调研工作。	按规定时间完成评估工作及新一轮妇女儿童发展规划前期调研工作。	不适用	不适用	不断提升两个规划群众知晓率	组织全区各成员单位、11个街道妇儿工委办通过多形式宣传方式提高群众对两个规划的知晓率，知晓率为95.01%。	不适用	不适用	群众对实施两个规划成效满意度：≥95%	群众对实施两个规划成效满意度96.32%以上。	受上级妇女儿童发展规划编制延缓影响，区妇女儿童发展规划工作受阻。	及时调整工作内容，做好我区两个规划终期评估工作。将印制两个规划预算经费调整印制龙岗区妇女儿童发展规划终期评估资料和龙岗区终期评估档案整理。已完成终期评估档案整理工作，在第四季度完成印制龙岗区妇女儿童发展规划终期评估资料工作。
5	区妇联本级	妇女儿童事务	33.3	33.25			33.25	33.25			100%	1、通过本项目的实施，拓展创岗领域，规范创岗管理，为广大妇女成长成才搭建平台、提供指导、创造环境，动员妇女积极参与建设和谐深圳。通过媒体宣传妇联重点工作，发挥好区妇联联系、引导妇女群众的功能，使广大群众获取法律知识、婚姻家庭纠纷调解技巧、妇联活动等信息，营造家庭和美、社区文明的良好社会氛围。同时，对全区基层妇联妇干，特别是社区、“两新”组织妇联妇干进行集中培训，提高其履职能力，增进基层妇联组织服务妇女群众的质量。 2、组织市、区级巾帼文明岗申报工作，评选市、区级巾帼文明岗15个以上。 3、录制《妇联有约》电台栏目，全年播出35期以上。 4、开展组织区妇联系统干部培训8场，培训人数不少于100人。 5、开展妇联系统信息安全测评。	1、组织市、区级巾帼文明岗申报工作，评选市、区级巾帼文明岗38个以上。 2、录制《妇联有约》电台栏目，全年播出35期以上。 3、有效提升基层妇联组织服务妇女群众的质量。 4、已按时完成组织妇联妇干培训工作，组织妇联妇干培训参与达100%，培训人数达343人。 5、完成所有测评工作，出具信息风险测评报告并提出改进意见。	1、评定市、区级巾帼文明岗数量≥15个； 2、《妇联有约》电台栏目期数≥35次； 3、开展培训8场，全区妇干培训人数≥100名； 4、信息终端测评率≥100%。	1、评定市、区级巾帼文明岗数量38个，有效凝聚了妇女力量，培育了先进妇女集体，提高了妇女综合素质。 2、《妇联有约》电台栏目期数38期。 3、完成了男女平地基本国策及社会性别主流化战略、深圳儿童友好型城市建设实践与展望、音乐党课、区级巾帼文明岗评定会等8场培训，累计全区妇干培训人数343人。 4、已完成所有信息终端测评，测评率达100%。	1、切实推动巾帼建功工作，激发巾帼文明岗创建工作活力，提高妇联组织的凝聚力 2、开展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及重要讲话精神，妇联业务相关课程学习，增强服务能力和履职能力。 3、开展信息风险测评，提升信息安全水平。	1、凝聚了妇女力量，培育了先进妇女集体，提高了妇女综合素质。 2、进一步提高了龙岗区妇女干部综合素质，加强个人修养，系统掌握理论联系实际和学以致用的技巧和方法，增强服务能力和履职能力。 3、对我会所有信息终端进行了测评，出具了信息风险测评报告并提出改进意见，有效提升了我会信息安全水平。	1、12月前完成授牌工作；建闯六20:00-20:30播出《妇联有约》（节假日除外），全年播出47期。 2、根据工作计划及合同规定时间完成妇联妇干培训工作；按区工作方案规定时间完成信息风险测评。	1、按照区“巾帼文明岗”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对38个区级岗进行审核，12月完成授牌工作；已按计划完成《妇联有约》电台栏目的制作和播出。 2、根据工作计划及合同规定时间完成妇联妇干培训工作；按照当年区信息安全检查工作方案要求时限内完成相关工作。	不适用	不适用	有效提升基层妇联组织服务妇女群众的质量；深入学习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培养建设政治过硬、具备较强综合能力水平的妇联系统干部队伍；提升我会信息安全水平。	通过本项目的实施，有效提升了基层妇联组织服务妇女群众的质量。	不适用	不适用	各类工作服务对象满意度≥90%	妇干培训参训人员对培训整体满意度达99.48%；我会对信息终端测评满意度达100%。	受到疫情影响，二季度未举办培训课程，线下培训课程延期举办；三季度支付进度偏慢。	及时调整培训、信息安全等方案，四季度完成所有培训课程。
6		妇女儿童活动	60	60			60	60			100%	精心策划和组织开展各具特色、内容丰富、贴近群众、具有实效的节日活动，在各级媒体进行宣传报道，宣扬女性及家庭模范典型，宣传好家风，营造关注妇女发展、促进男女平等、服务妇女儿童的浓厚氛围。进一步加强机关事业单位妇女组织建设，组织机关妇女干部开展文化娱乐活动，加强妇女自身能力建设。通过本项目的设施，对全区挂点帮扶扶贫女童及家庭在春节、六一等节点进行慰问；完成除节假日外每周发布2次信息，每次4条，通过妇联工作动态、各类专栏增加群众对妇联工作的了解，不定期策划线上或线下联动活动，增进妇联与群众交流互动。	1、完成妇女儿童活动相关工作，开展各类主题活动10场，群众对各类服务活动的满意度90%以上。 2、有效丰富机关妇委会文化学习活动。 3、微信公众号全年阅读量达200774次，宣传片及专版内容有效地表现了龙岗区妇联工作及妇女儿童事业成果，增进了群众对妇联工作的知晓度，营造了有利于妇女儿童发展的社会氛围。	1、开展三八国际劳动妇女节等系列活动10场以上。 2、宣传视频及快闪数量≥2个，新媒体宣传方面专版数量≥1个。 3、微信推送次数≥100次。	1、开展系列活动10场。 2、在《中国妇女报》刊登专版1个，完成“破难行动”纪录片、建党100周年专题宣传片2个宣传视频摄制。 3、全年推送微信131次，全年阅读量达20万次。	1、活动形式多样、内容丰富、贴近群众、具有实效，现场气氛热烈，取得良好的社会反响。 2、推文平均阅读数≥200人次。	1、活动形式多样、内容丰富、贴近群众、具有实效，现场气氛热烈，取得了良好的社会反响。 2、全年推文平均阅读数达475人次。	1、按照三八、六一等时间节点开展妇女儿童活动。 2、信息推送及时率≥95%。	1、按照三八、六一等时间节点开展妇女儿童活动。 2、信息推送及时率100%。	不适用	不适用	通过本项目的实施，增进了群众对妇联工作知晓度，营造有利于妇女儿童发展的社会氛围。	通过本项目的实施，增进了群众对妇联工作知晓度，营造有利于妇女儿童发展的社会氛围。	不适用	不适用	群众对各类服务的满意度≥90%	群众对各类服务的满意度超过90%。	根据深民[2021]27号《深圳市民政局 深圳市妇女联合会关于印发深圳市加强新时代婚姻家庭辅导教育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文件要求，深入贯彻《习近平关于注重家庭家教家风建设论述摘编》《在推进家庭家教家风建设座谈会上的讲话》精神，妇联系统加强家风家教工作建设工作，调整工作方案；同时受疫情影响，支付进度偏慢。	为深入贯彻《习近平关于注重家庭家教家风建设论述摘编》《在推进家庭家教家风建设座谈会上的讲话》精神，妇联系统加强家风家教工作建设工作，及时调整工作方案，疫情过后积极推进宣传片拍摄工作，并于10月底完成支付进度。
7		善法维权救助	25	25			25	25			100%	通过本项目的设施，依托妇女儿童维权公益服务平台，结合“12338”妇女儿童维权热线，通过购买服务，整合律师、社工、心理咨询师资源，为妇女儿童提供法律咨询、心理援助及维权服务，实现群众来电来访办理率100%。	已按时完成善法维权救助，群众来电来访办理率达100%，有效保障妇女儿童权益。	1、调处婚姻家庭矛盾纠纷900宗以上。 2、开展专业心理咨询服务100人次以上。	1、全年调处婚姻家庭矛盾纠纷969宗，办理率100%。 2、开展专业心理咨询1615人次，咨询时长210小时；开展了38期心理知识广播；5场心理知识讲座，2场宣传活动，录制了1期心理调适视频，开展了3节手机依赖线上互动课。	1、群众来电来访办结率达到100%。 2、心理咨询服务专业性高，社区居民参与积极性高，取得良好的服务效果。	1、群众来电来访办结率100%，有效保障妇女儿童权益。 2、心理咨询服务专业性高，社区居民参与积极性高，整体效果良好。	根据《广东省信访条例》要求，信访事项自受理之日起六十日内办结；情况复杂的，经本机关负责人批准，可以适当延长办理期限，但延长期限不得超过三十日。	已在规定时间内及时办结。	不适用	不适用	有效保障妇女儿童合法权益。	通过本项目实施，有效保障妇女儿童合法权益。	不适用	不适用	来访群众满意度≥90%	来访群众满意度达到90%以上。	无	无
8		巾帼扶贫助学	30	30			30	30			100%	通过本项目的设施，做好本辖区贫困女童登记工作，并向150名户籍贫困女生发放助学金，为她们提供学习、生活、心理等方面的支持和帮助，鼓励贫困女生勤学不辍、逆境成才。	按时完成巾帼扶贫助学工作，助学金发放准确率达100%，有效有效保障贫困女童升学率。	向150名贫困女生发放助学金。	完成150名贫困女生助学金发放。	做好本辖区贫困女童登记工作，对资助对象实行动态管理。	开展摸底调查，对资助对象实行动态管理，保证巾帼助学金发放到位。	10月之前完成巾帼助学金发放。	已按时完成巾帼助学金发放。	不适用	不适用	帮助贫困家庭的女生克服困难、坚持学习、逆境成才。	通过本项目实施，有效保障贫困女生克服困难、坚持学习、逆境成才。	不适用	不适用	受助对象满意度≥90%	受助对象满意度达100%。	无	无